

广西壮族自治区 水产畜牧兽医局文件

桂渔牧职改〔2016〕07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关于 开展 2016 年度全区水产畜牧兽医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改办、各有关厅局职改办（人事、干部处）、广西水产畜牧兽医局直属各单位：

根据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广西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职办〔2016〕42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水产畜牧兽医专业的实际情况，现将今年开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评审范围、对象

（一）凡在广西境内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中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已建立一年以上人事劳动关系，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系列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的人员；不在

广西境内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中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但其户口或人事档案存放托管在广西各级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一年以上，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系列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的人员，可通过委托评审程序办理申报手续，也可经所在单位考核，所在省(直辖市、自治区)地级市以上职改(人事)部门确认，按规定程序申报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二)除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并按照审批程序办理了延长退休年龄手续者以外，2015年12月31日以前已办理离退休手续或已达规定离退休年龄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申报。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达到退休年龄的专业技术人员，今年仍可申报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二、申报条件

(一)除另有规定外，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推荐、评审、转正定职、重新确认专业技术资格等基本条件和程序，仍按《广西壮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资格推荐评审认定暂行办法》(桂职办〔2000〕49号)执行。本地区本部门专业技术人员要求申报该地区该部门尚未组建的评审委员会的，应当参照委托评审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二)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的申报渠道可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工作暂行规定》(桂职改〔2004〕2号)或《转发人事部、中共中央统战部关于非公有制企业人员评审专业技术资

格（职称）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职改字〔1994〕2号）执行，其推荐、转正定职等条件和程序应按照桂职改〔2004〕2号文执行。

（三）符合规定条件的无职称专业技术人员，其学历、资历条件按照自治区职改办《关于规范无职称申报评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职办〔2014〕64号）规定执行。国家机关分流或交流到企事业单位人员无职称申报限于副高级（含）以下专业技术资格。

（四）破格申报应符合所申报系列破格条件要求。破格申报不等同于无职称申报或越级晋升申报。

三、申报评审程序

2016年申报广西水产畜牧兽医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采用广西职称信息化评审系统，实行全程无纸化操作。申报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仍采用纸质材料申报。

（一）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1. 个人申报

申报人登录广西智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www.gxzr.com.cn）网站免费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信息化申报系统个人版及电子档案模板（2015年）”，并按软件界面内容及提示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应注意如下事项：

（1）“相片”应为白底正面免冠彩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审批机关”按发证机关进行填写（请申报人注意查看本人的职称证书，副高职称的发证机关为广西人事厅或广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会保障厅)。“何时何地受何奖励”应注明是第几完成人(如:参与的*****项目获得****年度*****奖**等奖,第几完成人),奖励级别应以个人获奖证书的发证机关级别为准进行填写(二级证书请注明);如果申报人所参与的项目获奖但个人没有获奖证书,请勿填写此栏,但其项目获奖证书扫描件可作为证明材料存放在“获奖证书及项目证明材料”模板中的相应位置。申报人应按照水产畜牧兽医系列的学科分类选择专业,该专业即为职称证书的专业,报批后不能修改。

(2) 个人相关的附件材料,由单位人事职改部门进行审核盖章。申报人将审核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按照申报要求扫描(或数码相机拍摄),分别存放在“学历证书”、“获奖证书及项目证明材料”、“论文著作”三个 WORD 格式模版中的指定位置,转换成 PDF 格式,并制作书签,将书签展开后存盘,载入申报系统。

(3) WORD 格式模版转换成 PDF 格式方法:

①安装 Adobe Acrobat 软件,在 WORD 模板中点击“转换为 Adobe PDF”图标,即可生成 PDF 文件;

②安装 Adobe Acrobat 软件,在 WORD 模板中选择“文件→打印→打印机名称→Adobe PDF”,打印生成 PDF 文件。

(4) 书签的制作

在 WORD 模板中制作书签,或在 Adobe Acrobat 软件中“将标题拖黑→按鼠标右键→添加书签”。

（5）书签的展开

在 Adobe Acrobat 软件中选择“文件→属性→初始视图→显示或导览标签→书签面板和页面”。

（6）附件材料要求

申报人员必须填写《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双承诺”保证书》，并签署真实姓名，以保证提交的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的真实有效。所有申报证明材料原则上应提供原件扫描件。所有相关附件材料扫描件必须正放，不能倒置或旋转存放。每份材料的复印件均需签署单位审核意见、审核人姓名及审核日期，并加盖单位审核部门印章（项目证明材料在“项目组人员名单”页签署，论文证明材料在文章的首页签署）。

① “学历证书”模板

需提供申报人员身份性质证明、学籍档案查档证明、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现聘任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外语和计算机合格证书或免试审批表、继续教育证明材料、破格评审报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近五年年度考核证明材料等扫描件，其中计算机和外语免试表需盖单位印章后再扫描。

申报人员身份性质原则上应根据其申报时所在工作单位确定。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人员申报，原则上应提供申报前连续3个月以上（不含申报当月）个人社保缴费证明，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工商部门出具的单位查档证明材料，证明其单位性质。

为防范学历造假，除提交学历或学位证书复印件外，申报人员还应提供其人事档案管理部门或档案托管单位的学籍档案查档证明（详见附件）作为证明材料。如档案中的学籍材料因各种原因确实无法核查的，可提供经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机构出具的学历认证材料证明。国境外取得的学历（学位），申报人员应提供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学历认证材料。

② “获奖证书及项目证明材料” 模板

项目证明材料请提供项目合同的封面、项目组人员名单、签订合同页的扫描件。如项目已完成，需提供项目结题或验收材料的扫描件，未能提供结题或验收材料的请附书面说明材料。

③ “论文著作” 模板

论文著作最多提供 5 篇论文的扫描件，其中论文代表作 2 篇。论文代表作需提供封面、目录（本作者文章目录须画下横线标注，下同）、全文的扫描件，其他论文及专著只需提供封面、目录和第一页（作者姓名所在页面）的扫描件。外文论著请提供中文译文扫描件。如属四大索引，请提供四大索引证明材料。

2. 单位审核

申报人员所在单位（部门）人事职改部门应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开展本单位（部门）职称申报工作。各单位（部门）应明确审查责任人，建立责任制，签署承诺书，认真核实申报材料原件，并在复印件上审核盖章，以保证申报材料的真实有效。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申报专业技术资格公示暂行办法》（桂

职办〔2000〕48号）规定，申报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材料，必须在审议之前，由申报人所在单位人事职改部门通过张榜进行公示7-10天（职称申报公示表可在软件中生成打印）。未经公示的申报材料一律不予受理。

单位人事（职改）部门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信息化申报系统（单位版）”，接收个人数据；对申报人的材料进行审核、公示。各单位（部门）要成立审议答辩小组，负责对申报人的成果、业绩、论文、著作等材料进行审议、鉴别，并进行必要的答辩，填写计算机及外语免试审核、单位审议推荐意见、专家鉴定意见、专业审核、答辩情况、公示情况及基层单位考核推荐意见。单位进行审核汇总后上报各市（有关厅局）人事职改部门。

3. 主管部门汇总报送

各市（有关厅局）人事职改部门下载相应的职称信息系统，接收下级数据并审核同意，汇总后上报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职改办。

4. 集中审核

我局职改办将严格按照权限组织人员对报送的评审材料进行集中审核。对出现不具备申报基本条件、不符合申报评审程序、申报材料造假等问题的，一经查实，有权决定对相应申报人员的评审结果不予报送。对情节严重的，报区职改办及单位主管部门，并给予规定年限内不得申报的处罚。

5. 委托评审要求

外省专业技术人员按规定条件通过委托评审方式到广西评审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应由申报人所属省级职改管理部门出具委托材料，并经自治区职改办审核同意后推荐到广西水产畜牧兽医系列高级评审委员会评审。

(二) 申报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

1. 申报人员填写《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表》和《水产畜牧兽医专业初、中级专业资格综合情况表》(附件1);
2. 申报人员相关附件证明材料;
3. 申报人所在单位人事职改部门对申报人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公示，将公示结果和单位推荐意见填写在评审表和综合情况表的“基层单位考核意见”栏。

要求：申报初、中级的评审表及成果、项目、项目效益、论文等相关证明材料均由所在单位的职改部门审核原件并盖公章。

(三) 关于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要求的问题

1. 职称外语考试合格要求及免试条件，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免试暂行规定》(桂职改〔2004〕4号)、《关于进一步完善职称外语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职改〔2007〕1号)和《对〈关于进一步完善职称外语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职改〔2007〕1号)〉文件在执行中的有关问题的说明》等文件的要求执行。以上规定如有冲突，以新的文件为准。

2. 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按照《关于开展专业技术人员计算

机应用能力考试工作的通知》(桂职改〔2001〕1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免试暂行规定》(桂职改〔2004〕4号)、《关于调整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办法的通知》(桂职办〔2009〕42号)和《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桂职办〔2009〕93号)等文件规定执行。以上规定如有冲突,以新的文件为准。

3. 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材料要求: ①除因符合免试或不作考试要求外, 申报人应在申报前自行登陆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成绩核查系统(网址: www.gxpta.com.cn)对本人职称外语、计算机合格成绩进行核查, 再根据核查结果, 确认是否达到评审条件及相关政策规定的职称外语合格标准及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模块数。符合条件的, 可将生成的核查代码填入申报系统(申报初、中级的, 须打印核查代码页)并作为申报人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成绩的有效证明。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资格, 申报人无须提供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成绩合格通知单等作为达到外语条件、计算机应用能力条件的证明材料。②符合免试条件或不作考试要求的, 在系统填写免试或不作考试审批表, 审批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电子章, 同时在该板块中扫描符合条件的原件证明材料。

4. 对于计算机外语成绩核查中可能出现的以下特殊问题, 申报人应事先提供证明材料并作为申报材料提交:

(1) 对于申报人身份证号码非正常升位(变动)的, 应提供

户籍管理部门关于两个身份证号码属于同一人的证明材料;

(2) 对于因特殊原因在外省参加全国统一的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并合格的, 应就参加外省考试的原因作出情况说明并提供有效的成绩核查途径 (即查询电话或网址)。

5. 关于职称外语成绩有效期需注意的几个问题

(1) 通过全国职称外语考试广西合格标准的成绩有效期为2年, 包含考试当年。如: 2012年通过广西合格标准的, 则2012、2013年为有效期, 2014年以后无效;

(2) 职称外语考试成绩可用于同级及下一级职称评审, 但重复使用无效。如B级合格成绩可用于中级评审, 但已经使用的B级合格成绩, 不得重复用于副高评审, 申报人应当重新参加职称外语考试并达到规定的合格标准。

(3) 请各级职改部门认真审核申报人员职称外语合格成绩的取得时间以及与原下一级职称的取得时间的关系, 防止部分人员通过补办职称外语合格成绩通知书等方式, 恶意规避外语合格成绩有效期。

四、关于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问题

(一) 专业技术人员应完成本部门、本行业或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规定的继续教育任务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 除因培训安排等原因导致无法参加培训学习的以外, 申报人员应参加规定的公需科目学习并提供合格证明作为申报材料。

五、报送材料

(一) 个人报送

1. 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只报送电子版（使用光盘报送）。

2. 申报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需报送评审表（初级 A4 格式双面打印一式 2 份、中级 A4 格式双面打印一式 3 份）、综合情况表（A4 纸打印一式 12 份，不得加页）、附件证明材料 1 套（A4 纸复印）。

附件证明材料依照如下顺序装订成册：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单位聘文、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证书或免试审批表、继续教育证书、近五年年度考核证明、个人获奖证书、个人荣誉证书、项目、成果或专利等相关材料、论文（含论文代表作 1 篇）。

其中：项目证明材料提供项目合同的封面、项目组人员名单、签订合同页的。如项目已完成，需提供项目结题或验收材料。

提供的论文或专著最多不超过 8 篇，其中论文代表作 1 篇。论文代表作需提供封面、目录（本作者文章目录须画下横线标注，下同）、全文的扫描件，其他论文及专著只需提供封面、目录和文章第一页（作者姓名所在页面）或专著的内容提要、主要章节的扫描件。

(二) 单位报送

单位报送汇总名册表 1 份（可在审核软件中生成，分类打印），同时报送申报材料电子版。

六、受理时间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受理我局直属单位初、中、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推荐材料。

2016 年 7 月 22 日—29 日受理相关单位、各地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推荐材料。

请各有关单位务必在在规定时间内将评审推荐材料报送广西水产畜牧兽医局职改办，逾期不再受理。如有更改，另行通知。

七、评审收费

高级职称评审费：副高 380 元；中、初级评审费按原标准不变，委托其他系列评审的按各系列标准，报送材料时一次付清。

八、注意事项

（一）对成绩显著、贡献突出，达到破格条件的，由本人提出破格晋升申请，经单位审核同意后，在单位推荐意见栏内说明破格推荐的理由，并附上材料依据。

（二）各单位人事职改部门要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开展职称申报工作，对申报人员提交的证明符合申报基本条件、论文、业绩成果要求等材料的真实性方面严格把关，认真审查，防止弄虚作假。

（三）我局直属各单位申报科研系列和其他系列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由我局组成审议答辩小组，统一对申报人员的业绩、论文、著作等进行审议、鉴别和答辩。需委托外系统进行评审的，请按其系列的时间要求提前 10 天将材料送我局职改

办审核，逾期不再受理，后果自负。

办公地址：南宁市青山路 8-1 号广西水产畜牧兽医局办公楼 1315 室，联系人：刘进英、汪仁军、闭显达，电话：0771-5829728，0771-5829727；0771-5829723；传真：0771-5829723。我局职改办邮箱：rsc2842466@163.com。相关文件查询和表格下载请登陆广西水产畜牧兽医局官网（www.gxfa.gov.cn）。

其它未尽事宜，请电询广西水产畜牧兽医局职改办。

- 附件：1. 水产畜牧兽医专业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综合情况表
2. 初、中级资格名册汇总表
3. 学籍档案查档证明（范本）
4. 2016 年取得初、中级专业技术人员统计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 水产畜牧兽医专业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综合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最高学历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 制	学 位	
工作单位		参加工作时间	职称外语 考试情况	计算机应用 能力考试情况	
现从事专业	专业技术 工作年限	现专业技术资格 及取得时间		申报专业 技术资格	
工作经历					
获现职以来主要成果获奖情况（包括专利、情况）	项 目 名 称	获 奖 情 况	排 名	经 济 效 益 、 社 会 效 益 情 况	
获现职以来发表论文情况	发 表 日 期	论 文 题 目	排 名	刊 物 名 称 及 期 刊 号	
基层单位推荐意见	是否破格	符合破格条件 中的第几条	市（厅）局 （处）级 单 位 单 审 核 意 见		

此表由个人填写后，由单位人事职改部门审核盖章方有

2016 年水产畜牧兽医专业初、中级资格名册汇总表

填报时间:

序号	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参加工作时间	现行政职务	何时取得何种专业技术资格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学 历					申请晋升专业资格名称	是否属破格	外语情况	计算机情况	单位性质	备注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制	学历学位						

附件 3

学籍档案查档证明（范本）

张三，男，1985 年 08 月 02 日出生，身份证号：
452723198508020000，其人事关系（档案）委托（由）我单位（机构）
管理，档案号为：77024。

根据本人人事档案记载：

第一学历（学位）：本科 学历，学士学位，2008 年 07 月毕业于武
汉科技大学，建筑学专业。

第二学历（学位）：研究生 学历，硕士学位，2011 年 1 月毕业于
广西大学，工商管理 专业。

.....

特此证明。

档案托管机构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存在多个学历（学位）的，所查询的学历学位证明应与申报材料对
应。

附件 4

2016 年度取得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统计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等 级	单位性质	申报人数		通过人数		通过率 (%)		转正定职数		第二职称评 审通过数	
		合计	小计	合计	小计	合计	小计	合计	小计	合计	小计
初 级	事业单位										
	非公有制经济 和社会组织										
	国有企业										
	行政机关										
中 级	事业单位										
	非公有制经济 和社会组织										
	国有企业										
	行政机关										

备注: 表中数据不含通过考试取得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每一项均为必填项, 没有的应填写“0”。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办公室 2016年4月20日印发